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同意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5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774.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171.4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93,603.0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93,603.05 万元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01Z0041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542.2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80,523.90 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774.50
减：发行有关费用	7,171.45
募集资金净额	93,603.05
截至 2022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2,635.74
减：2022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14,542.25
加：2022 年度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净额	2,430.4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80,523.90
其中：账户活期金额	46,723.90
其中：购买的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	33,8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80,523.90万元，其中账户活期金额46,723.90万元，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03803980040025421	24,336.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310069192013004170766	811.0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03803980040025439	21,106.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121938467310102	469.7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121938467310804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310069192013004751453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121945290510909	0.00
合计		46,723.90

注：账户03803980040025421、310069192013004170766、03803980040025439、121938467310102均为上海谊众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121945290510909为全资子公司联峥科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121938467310804、310069192013004751453为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所购买未到期结构性存款金额33,800.00万元，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账户	产品名称	金额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31006919201300417076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310069192013004751453	结构性存款	3,800.00
合计				33,800.00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1年9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进展及需要，为全资子公司联峥科技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联峥科技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21945290510909，并于2022年2月8日与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的存款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之“（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参见《附表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2,358.49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04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36,030,479.15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够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

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00.00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度，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获得收益
1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1-4	2022-1-28	10,000.00	19.79
2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120.00	2021-11-8	2022-2-14	13,120.00	95.11
3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1-11-15	2022-2-21	5,500.00	39.13
4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1-11-23	2022-2-22	18,000.00	134.63
5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1-11-5	2022-2-28	20,000.00	182.74
6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2-7	2022-2-28	10,000.00	12.31
7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3-4	2022-3-25	10,000.00	16.11
8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2-3-1	2022-3-31	18,000.00	40.83
9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100.00	2022-2-18	2022-4-1	13,100.00	46.73
10	农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10-15	2022-4-22	10,000.00	77.56
11	农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1-10-15	2022-4-22	15,000.00	122.21
12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5-5	2022-5-31	10,000.00	21.01
13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2-2-25	2022-6-6	5,500.00	47.18
14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2-3-4	2022-6-6	19,000.00	151.69
15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9,700.00	2022-6-2	2022-6-30	9,700.00	22.40
16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2-6-10	2022-8-10	19,000.00	91.13
17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800.00	2022-5-12	2022-8-16	12,800.00	104.36
18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7-8	2022-7-29	5,000.00	7.62
19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2-8-5	2022-8-31	4,900.00	9.25
20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4,700.00	2022-7-11	2022-9-13	4,700.00	23.65
21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4,600.00	2022-9-6	2022-9-30	4,600.00	7.86
22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400.00	2022-8-12	2022-10-18	18,400.00	96.94
23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300.00	2022-8-19	2022-10-25	12,300.00	64.80
24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4,200.00	2022-10-14	2022-10-31	4,200.00	4.89
25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0-21	2022-11-21	5,000.00	6.79

26	招行上海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2-11-2	2022-11-30	4,100.00	8.02
27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2-10-21	2022-12-27	13,000.00	64.43
28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3,800.00	2022-9-16	2023-1-4		
29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2-11-11	2023-2-6		
30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1-24	2023-2-6		
31	交行上海奉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2-12-30	2023-3-6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2022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容诚会计

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上海谊众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谊众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2年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履行了相应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上海谊众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7日

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603.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42.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4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	是	42,768.00	33,043.05	33,043.05	3,295.91	3,295.91	-29,747.14	9.9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扩大适应症临床研究	不适用	20,560.00	20,560.00	20,560.00	23.05	23.09	-20,536.91	0.11%	部分适应症已获得 CFDA “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即将开展临床试验；其他适应症申报或方案制定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5,997.74	6,008.01	-3,991.99	60.08%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业务发展资金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5,225.55	6,519.34	-23,480.66	21.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3,328.00	93,603.05	93,603.05	14,542.25	15,846.35	-77,756.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扩大适应症临床研究和营销网络建设三个项目未按照预期进度进行的原因系：①受新冠疫情影响，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注册获批较预计时间延后，相关项目建设实施推后进行；②2022 年，上海市新冠疫情形势对公司全年募投项目进度产生一定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2,358.49 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04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36,030,479.15 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公司 2022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末未到期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33,800.00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2022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 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万支 注射用紫杉醇 聚合物胶束及 配套设施建设	年产 500 万支 注射用紫杉醇 聚合物胶束及 配套设施建设	33,043.05	33,043.05	3,295.91	3,295.91	9.9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043.05	33,043.05	3,295.91	3,295.91	9.9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p>一、变更原因</p> <p>1、原建设方案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联峥科技拟新建厂房 3 层，拟建设两条自动化洗烘灌轧及自动检测、包装生产线，配备 8 台冻干机组，同时对现有辅料生产、质检中心及蒸汽供应和污水处理系统等公用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形成年产 500 万支紫杉醇胶束的生产能力。基于公司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公司将《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建设方案进行如下调整：（1）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尽快提升公司产能，保障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的营销需求及公司发展，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联峥科技现有厂房闲置楼层区域增设一条自动化洗烘灌轧及自动检测、包装生产线，配备 3 台冻干机组，该区域总面积约 1,637.10 m²，符合增设上述生产设备条件，同时对现有辅料生产、质检中心及蒸汽供应和污水处理系统等公用设施进行升级改造；（2）基于现代化制药厂房建设的需要，公司新建厂房建筑楼层调整为 7 层，总占地面积约 2,520.00 m²，建筑总面积约 20,000.00 m²，拟建设二条自动化洗烘灌轧及自动检测、包装生产线，配备 8 台冻干机组，逐步形成年产 500 万支紫杉醇胶束的生产能力。</p> <p>2、基于“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增加该项目生产综合厂房建设楼层和建筑面积，由于项目生产综合厂房建设等土建工程由全资子公司联峥科技实施，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按时顺利推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公司“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按时、有序地完成，公司拟调整该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间的投入金额，联峥科技拟投入募集资金仍由公司通过向联峥科技提供无息借款的形式以实施募投项目建设。上海谊众拟投入金额由 27,353.55 万元调整为 19,353.55 万元；联峥科技拟投入金额由 5,689.50 万元调整为 13,689.50 万元。</p>							

		<p>二、决策程序</p> <p>2022年2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年产500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关于“年产500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间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调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2022年2月25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三、信息披露情况</p> <p>公司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年产500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关于“年产500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间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调整的议案》后，及时披露了“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年产500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不同实施主体间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公告”及相关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该项目未按照预期进度进行的原因系：①受新冠疫情影响，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注册获批较预计时间延后，相关项目建设实施推后进行；②2022年，上海市新冠疫情形势对公司全年募投项目进度产生一定影响。</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